55岁小学老师朱自明

写诗作词吹笛子 生活精彩乐趣多

□文/图 本报记者 于文博 朱 红

朱自明今年55岁，是郾城区李集镇大朱小学的一名语文老师，在业余时间，他喜欢写书法、写诗、写歌词、吹笛子等，各种爱好丰富了他的生活，给他带来了很多乐趣，而他这种热爱生活的态度也感染着身边的人。11月9日，记者倾听了他的故事。

19岁开始喜欢写诗

当天上午，在大朱小学，记者见到了朱自明，他刚刚结束了一堂课坐在办公室休息。在办公桌一角，有一摞纸，上面写着各种体裁的诗，这些都是他在生活和工作中有感而发写下的。

“我19岁开始写诗，写到现在有多少首，自己也记不清了，灵感来的时候，一天可以写好几首。”朱自明说，写诗的素材都来自于生活和工作，有格律诗，也有现代诗。

朱自明的钱包里，每天都装着许多剪裁过的小纸张，方便他随时随地记录灵感。

“我现在开通了微博，把自己的诗发表到微博上，请大家指导。”朱自明告诉记者，开通微博后，他认识了很多喜爱诗歌的网友，在诗歌写作上给了他较大的帮助。“

朱自明吹奏笛子。

音乐在生活中不可或缺

爱诗歌，也爱音乐。在朱自明的生活中，音乐是不可少的一部分，他办公室的墙壁上，挂着一支短笛。十几年前，这支短笛属于朱自明的老师，一次不小心，短笛受损，他的老师本打算扔掉，但被朱自明讨要了去。朱自明将短笛修好后，就开始自学吹奏，遇到不懂的，就向老师请教，就这样，一直吹到现在。

为了更好地吹奏短笛，朱自明准备了歌本，上面整整齐齐地写着每一首歌的名字、歌词、简谱。“我最喜欢西部歌王王洛宾。”朱自明说，他吹奏最多的就是王洛宾的歌曲。

接触音乐时间长了，朱自明开始自己作词。2014年，他在田地中浇水时有感而发，写下了一首名为《秋雨》的歌词。“我打算学习谱曲，为这些歌词配上曲子，就可以演唱了。”朱自明说，不仅写歌词，他还写河南坠子，最喜欢刘宗秦先生的表演，“我最近喜欢听《罗成算卦》，听了三四百遍，已经会唱了。”

书法也是他的最爱

“写好一字莫嫌赔，哪怕一笔改千回，功夫积成金不换，青迹名芳万古垂。”这首诗叫作《功练》，是朱自明为了鼓励学生和自己勤练书法所写。从小时候，朱自明就开始练习书法，如今写书法已经成了他的生活习惯。

多年练习，朱自明的字受到了大家的喜爱，每次学校有需要展示书法的时候，大家都会找到他帮忙。在桌子上，摆放着一塑料盒清水和一个小刷子，这是朱自明的“笔”和“墨”，每有空闲，他就会用刷子蘸水，在水泥地上练习书法。

“我上学的时候学的理工科，但是对文学和音乐也特别喜爱，它们给我带来了很多乐趣，让我每天都过得很满足。”朱自明说，生活中有很多乐趣，他希望每一个人都能感受生活，热爱生活。

河上街
HE SHANG JIE